

2025年度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青岛市人民检察院作为法律监督机关，承担着对本地区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于公安、国安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法院已经生效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六）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开展公益诉讼等职责任务；

（七）对于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和相关刑事申诉案件的办理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青岛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及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

单位共3个，包括：

- 1、青岛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 2、青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事业发展中心。
- 3、青岛市检察官培训学院。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6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661.3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9.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5.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66.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466.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5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1.93
	30			61	
总计	31	13,468.50	总计	62	13,468.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66.15	13,464.73	0.00	0.00	0.00	0.00	1.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60.91	11,659.49	0.00	0.00	0.00	0.00	1.42
20404	检察	11,660.91	11,659.49	0.00	0.00	0.00	0.00	1.42
2040401	行政运行	9,780.37	9,78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5.45	814.03	0.00	0.00	0.00	0.00	1.42
2040450	事业运行	1,065.09	1,06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56	72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32	36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66.56	12,650.70	815.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61.33	10,845.46	815.8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1,661.33	10,845.46	815.8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780.37	9,780.37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5.86	0.00	815.86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065.09	1,065.09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56	726.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32	363.3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36	715.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46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59.49	11,659.4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9.88	1,089.8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5.36	715.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64.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64.73	13,464.73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464.73	总计	64	13,464.73	13,464.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464.73	12,650.70	81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9.49	10,845.46	814.03
20404	检察	11,659.49	10,845.46	814.03
2040401	行政运行	9,780.37	9,780.3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4.03	0.00	814.03
2040450	事业运行	1,065.09	1,065.09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88	1,089.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56	726.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32	363.3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36	715.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36	715.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36	715.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77.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6.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71.14	30201	办公费	0.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64.60	30202	印刷费	5.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58.3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5.59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6.5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3.32	30208	取暖费	67.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9.9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3.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5.3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8.6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6.65	30216	培训费	0.2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83.4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7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8.08	30228	工会经费	76.5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1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3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33			
人员经费合计		11,574.47	公用经费合计					1,07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42	0.00	74.90	17.70	57.19	6.53	81.42	0.00	74.90	17.70	57.19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收、支总计13,468.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5.74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按要求上缴部分年初结转资金，导致总收入、总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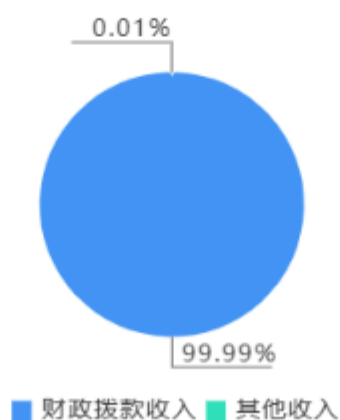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3,466.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464.73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1.42万元，占0.01%。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3,466.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50.7万元，占93.94%；项目支出815.86万元，占6.06%。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464.7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0.44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公共安全支出基本与上年度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按照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检察业务开展、平安青岛建设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支出规模较大的主要是：公共安全（类）支出11,659.49万元，占86.59%，主要用于保障检察职能高效履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89.88万元，占8.09%，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社会保障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715.36万元，占5.3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积金缴存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464.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44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度有所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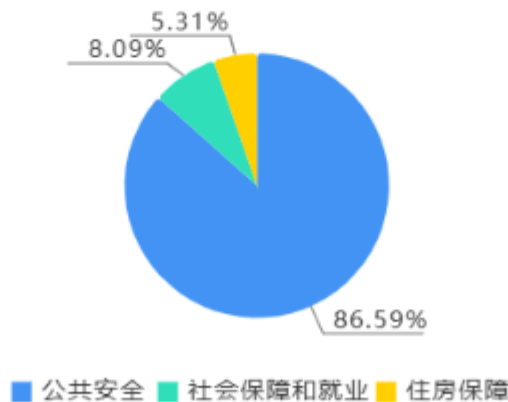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464.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659.49万元，占86.5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89.88万元，占8.09%；住房保障

（类）支出715.36万元，占5.31%。（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981.51万元，支出决算为13,464.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部分财政拨款资金，故支出决算增加。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448.34万元，支出决算为9,78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部分不列入年初预算的人员经费，故支出决算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63.17万元，支出决算为81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工作区运维项目资金为以收定支项目资金，年度内根据实际业务上缴的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小于年初预算数，故支出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81.24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部分不列入年初预算的人员经费，故支出决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0.34万元，支出决算为726.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人员变动且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故支出决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5.17万元，支出决算为36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人员变动且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故支出决算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23.24万元，支出决算为71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年度内人员变动且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故支出决算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650.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1,574.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076.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81.42万元，支出决算为81.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74.9万元，支出决算为7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7.7万元，2025年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7.1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4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6.53万元，支出决算为6.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6.5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来访、调研等事务，共计接待73批次、35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9.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8万元，下降0.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强化公用经费支出管理，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7.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2.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4.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6.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2.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2.3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2.1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3

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863.17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检察业务费”“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服装费”“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63.17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部门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在我单位的重视程度得到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责任得到进一步压实，项目执行动态跟踪已贯穿到单位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全过程，资金使用效益得到提升，更好保障了检察业务高效履职。但也存在预算执行率低于预期、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准等问题，绩效指标和检察业务实际匹配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检察业务费”“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服装费”“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检察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分。全年预算数为571万元，执行数为570.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开展检察业务工作，有效开展培训，确保各类案件及时高效办结及检察职能的高效履行，为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平安青岛作出了检察贡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平均案件成本、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及培训参加人数项目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2.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为60.78万元，执行数为60.74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对我院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提高办公、办案信息化水平，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未达到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市院将继续加强资金统筹使用效益，科学精准编报项目预算，防止财政资金浪费。

3. “服装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63分。全年预算数为31.39万元，执行数为23.9581万元，完成预算的76.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开展按照检察机关服装配备标准进行的检察服装更换工作，实现为检察干警按时配发检察制服，满足新进人员着装要求，满足换发制服需求，保障检察人员形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检察制服采购数量项目绩效指

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4.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92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58.43万元，完成预算的79.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总体目标完成良好，通过对办案区房产、设施设备进行及时维修维护，确保水电暖通信畅通，安全有序无重大事故，优化环境，切实保障案件办理及培训、集训工作顺利开展。通过加强领导素能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综合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检察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为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供人才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水电费成本、维修维护次数、培训集训班次和参训人数等项目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未考虑办案区实际接待能力等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市检察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省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五）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

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97.92	优
2	服装费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97.63	优
3	检察业务费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97.50	优
4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99.99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830166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1	571	570.896921	10	0.99981948	9.9981947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1	571	570.89692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检察业务工作，打击犯罪、维护公正，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平安青岛建设作出贡献。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开展检察业务工作，有效开展培训，确保各类案件及时高效办结及检察职能的高效履行，为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平安青岛作出了检察贡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案件成本	≤1万元/件	0.26万元/件	5	5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	≤6万元/人	6.9万元/人	5	2.5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200人	555人	8	8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检察建议发放数量	≥45件	56件	8	8	
		质量指标	社会治理检察建议采纳率	≥95%	100%	8	8	
			民事提请抗诉案件采纳率	≥65%	68%	8	8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95%	100%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80%	83.79%	15	15	
			未检综合履职适用率	≥12%	12.2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87.5
总分					97.4981947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830166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78	60.78	60.742	10	0.99937479	9.9937479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78	60.78	60.74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我院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提高办公、办案信息化水平，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对我院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提高办公、办案信息化水平，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络安全运维项目成本	≤36万元	35.7万元	5	5	
			电子数据软件授权升级服务项目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巡检次数	≥12次	12次	7	7	
			网络安全服务处置报告	≥12次	12次	7	7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率	=100%	100%	7	7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设备运维处置效率	≤1天	1天	6	6	
			网络安全事件处置效率	≤1天	1天	6	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次数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937479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装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830166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39	31.39	23.9581	10	0.76323989	7.6323988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39	31.39	23.958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按照检察机关服装配备标准进行的检察服装更换工作，实现为检察干警按时配发检察制服，满足新进人员着装要求，满足换发制服需求，保障检察人员形象。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开展按照检察机关服装配备标准进行的检察服装更换工作，实现为检察干警按时配发检察制服，满足新进人员着装要求，满足换发制服需求，保障检察人员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夏季检察制服单价	≤204元	204元	5	5	
			防寒服单价	≤377元	377元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检察制服种类	≥2套/人	2套	8	8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300套	574套	8	8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质量指标	新进人员着装配备率	=100%	100%	8	8	
			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制作周期	≤6个月	6个月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形象提升数	≥317名	331名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着装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7.6323988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830166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58.431359	10	0.7921568	7.921567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58.43135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办案区房产、设施设备进行及时维修维护，确保水电暖通通信畅通，安全有序无重大事故，优化环境，切实保障案件办理及培训、集训工作顺利开展。通过加强领导素能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综合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检察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为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供人才保障。			总体目标完成良好，通过对办案区房产、设施设备进行及时维修维护，确保水电暖通通信畅通，安全有序无重大事故，优化环境，切实保障案件办理及培训、集训工作顺利开展。通过加强领导素能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综合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检察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为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供人才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费成本	≤66万元	45.9万元	5	5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培训定额单位成本	≤450元/人·天	410元/人·天	5	5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次数	≥5次	9次	7	7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培训、集训班次	≥5次	15次	7	7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参训人数	≥200人	555人	7	7	偏差原因：年初设定指标值不合理； 改进措施：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项目合格率	≥95%	100%	6	6	
			培训、集训完成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响应时间	≤1天	1天	7	7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安全事故	=0次	0次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小计					90	90	
总分		97.921567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或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安排预算、调整政策、改进管理方面)
			小计	其中：市级单位使用资金	其中：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专项业务费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200	200	200	0	158.43136	90.835	优	年初设定水电费成本、维修维护次数、培训集训班次、参训人数等指标值不合理。	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专项业务费	服装费	31.39	31.39	31.39	0	23.9581	96.816	优	年初设定检察制服采购数量指标值不合理。	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专项业务费	检察业务费	571	571	571	0	570.89692	97.499	优	年初设定平均案件成本、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参加培训人数指标值不合理。	市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政务信息化运维资金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60.78	60.78	60.78	0	60.742	99.997	优	无	—

说明：评分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2025 年度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被评价单位：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2026 年 3 月

2025 年度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部门职责及业务需求，结合财力可能，市检察院科学规划 2025 年度预算，安排支出项目 11 个，资金总额共计 2641.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641.62 万元。2025 年度项目支出包括涉密项目 7 个，相关绩效自评资料已留存备查。非涉密项目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通过对办案区房产、设施设备进行及时维修维护，确保水电暖通信畅通，安全有序无重大事故，优化环境，切实保障案件办理及培训、集训工作顺利开展。通过加强领导素能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综合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检察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为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供人才保障。

2. 服装费：通过开展按照检察机关服装配备标准进行的检察服装更换工作，实现为检察干警按时配发检察制服，满足新进人员着装要求，满足换发制服需求，保障检察人员形象。

3. 检察业务费：通过开展检察业务工作，打击犯罪、维护公正，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平安青岛建设作出贡献。

4.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通过对我院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提高办公、办案信息化水平，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1.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立项时间：2025 年 2 月；

批复单位：市财政局；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5 年底前；

项目主管部门：市检察院；

具体实施单位：市检察院（本级）

2. 服装费

立项时间：2025 年 2 月；

批复单位：市财政局；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5 年底前；

项目主管部门：市检察院；

具体实施单位：市检察院（本级）

3. 检察业务费

立项时间：2025 年 2 月；

批复单位：市财政局；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5 年底前；

项目主管部门：市检察院；

具体实施单位：市检察院（本级）

4.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立项时间：2025 年 2 月；

批复单位：市财政局；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5 年底前；

项目主管部门：市检察院；

具体实施单位：市检察院（本级）

（三）项目资金情况

1.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预算资金未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 服装费：年初预算数 31.39 万元，预算资金未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3. 检察业务费：年初预算数 571 万元，预算资金未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4. 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年初预算数 60.78 万元，预算资金未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四）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检察机关履职任务，进一步深化司法改革，保障检察职责的有效履行和业务装备需要。坚决完成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的首要任务，积极落实“平安青岛”建设攻势，依法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积极开展公益诉讼、民事、行政检察等工作，全面强化法律监督，着力维护司法公正，提高办案效率效果，取得人民群众的认可。各项目分设年度指标，目标设置具体情况如下：

1.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设成本指标、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一级指标 4 个。其中，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全年水电费总耗 ≤ 66 万元；培训定额单位费用 ≤ 450 元/人·天。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 6 个、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5 次；培训、集训班次 ≥ 5 次；参训人数 ≥ 200 人；维修维护项目合格率 $\geq 95\%$ ；培训、集训完成率=100%；设备故障响应时效 ≤ 1 天。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安全事故=0 次。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办公办案人员满意度 $\geq 95\%$ ；参训人员满意度 $\geq 95\%$ 。

2. 服装费：设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一级指标 4 个。其中，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夏季检察制服单价 ≤ 204 元；防寒服单价 ≤ 377 元。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 5 个、检察制服种类 ≥ 2 套/人；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 300 套；新进人员着装配备率=100%；服装验收合格率=100%；服装制作周期 ≤ 6 个月。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检察人员形象提升数 ≥ 317 名。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着装人员满意度 $\geq 98\%$ ；

3. 检察业务费：设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一级指标 4 个，其中，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平均案件成本 ≤ 1 万元/件；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 ≤ 6 万元/人。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 5 个、参加培训人数 ≥ 200 人；检察建议发放数量 $\geq$

45 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采纳率 $\geq 95\%$ ；民事提请抗诉案件采纳率 $\geq 65\%$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geq 95\%$ 。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认罪认罚适用率 $\geq 80\%$ ；未检综合履职适用率 $\geq 12\%$ 。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5\%$ 。

4. 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设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一级指标 4 个。其中，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设三级指标 2 个、网络安全运维项目成本 ≤ 36 万元；电子数据软件授权升级服务项目成本 ≤ 2 万元。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设三级指标 6 个、运行维护巡检次数 ≥ 12 次；网络安全服务处置报告 ≥ 12 次；系统运行维护率 $=1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设备运维处置效率 ≤ 1 天；网络安全事件处置效率 ≤ 1 天。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次数 ≤ 0 。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三级指标 1 个、受益群体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资金到位、资金执行和管理、目标完成情等情况进行评价，及时发现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从而优化资金配置，帮助下一年度更加科学合理的编制预算，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

2025 年度市检察院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服装费、检察业务费、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等 4 个非涉密项目及 7 个涉密项目，共计 11 个项目。

3. 评价范围

2025 年度市检察院 11 个项目支出评价全部实行现场评价。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市检察院绩效评价坚持公正性、独立性、可靠性、参与性、公开性、道德性等基本原则，合理选择评价重点，确定科学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用基础数据采集、数据分析、调查问卷等方法，逐项进行指标分析，得出评价结论，并强化指标应用。

2. 评价重点

重点评价资金执行情况及细化指标完成情况。

3. 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决策权重 10%，过程权重 25%，产出权重 25%，效益权重 40%。

数据来源、各指标对口业务负责部门。

证据收集方式、制发基础数据采集表。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2 月 13 日-2 月 17 日）

明确各项指标责任部门，制定项目评价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阶段（2 月 18 日-2 月 28 日）。

制发基础数据采集表，梳理汇总各项指标 2025 年度市本级实际完成情况，并进行合理性检验。

（3）报告形成阶段（3 月 3 日-3 月 20 日）

研究撰写《青岛市检察系统政法转移支付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2025 年度青岛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市级使用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等材料，并按要求及时向市财政局行政政法处、预算绩效管理处等部门报送。

2. 评价方法

市检察院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三、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一）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0.835 分，评价结果为优。该项目建设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1. 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各项指标均满分。

2. 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 23.96 分，得分率 95.84%。该项目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使用规范，资金到位及时；在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管理有效、制度执行有效。除预算执行率指标为 79.22%外，其他指标均满分。

3. 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 21.875 分，得分率 87.5%。产

出数量、质量、时效均达标，但维修维护次数完成率 180%、水电费的成本节约率 30.45%，正偏离较大。

4. 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 35 分，得分率 87.5%。该项目社会效益良好、效益可持续、发展机制可持续，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产出总得率为 87.5%，除社会效益按 80% 计算为 20，其他指标均满分。

（二）服装费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6.816 分，评价结果为优。该项目建设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1. 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各项指标均满分。

2. 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 23.816 分，得分率 95.264%。该项目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使用规范，资金到位及时；在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管理有效、制度执行有效。除预算执行率指标为 76.32% 外，其他指标均满分。

3. 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 24 分，得分率 96%。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均达标，但检察制服采购数量的实际完成率为 191.33%，正偏离较大。

4. 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 39 分，得分率 97.5%。该项目社会效益良好、效益可持续、发展机制可持续，服务对象满意度高。除社会效益根据产出得分率 96% 计算为 24，其他指标均满分。

（三）检察业务费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499 分，评价结果为优。该项目建设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1. 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各项指标均满分。

2. 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 24.999 分，得分率 99.996%。该项目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使用规范，资金到位及时；在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管理有效、制度执行有效。除预算执行率指标为 99.98%外，其他指标均满分。

3. 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 23.75 分，得分率 95%。产出时效、质量达标。参加培训人数实际完成率为 277.5%，正偏离较大。产出成本指标中，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成本节约率-15%，未完成；平均案件成本节约率 74%，正偏离较大。

4. 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 38.75 分，得分率 96.875%。该项目社会效益良好、效益可持续、发展机制可持续，服务对象满意度高。除社会效益根据产出得分率 95%计算为 23.75，其他指标均满分。

（四）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997 分，评价结果为优。该项目建设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1. 决策。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各项指标均满分。

2. 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得 24.997 分，得分率 99.988%。该项目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使用规范，资金到位及时；在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管理有效、制度执行有效。除预算执行率指标为 99.94%外，其他指标均满分。

3. 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得 25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各项指标均满分。

4. 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得 4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社会效益良好、效益可持续、发展机制可持续，服务对象满意度高，各项指标均满分。

四、成本绩效分析

（一）项目支出标准

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服装费、检察业务费、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等 4 个非涉密项目及 7 个涉密项目支出标准均按照相关政策、制度规定、参考历史标准等设置。

（二）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成本设置合理、执行有效，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情况。

五、项目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和做法

市检察院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项目绩效过程管理，聚焦提升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规范健全性等重点模块，制发《青岛市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制度》《青岛市人民检察院经费申请和报销审批管理办法》等规定 5 项，编制《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流程手册》，明确预算、采购、资产管理等 6 大经济业务活动

规程，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总体完成质量较好，个别指标如维修维护次数、参训人数完成情况正偏离较大原因，皆系年初目标设置不科学。

下一步，市检察院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编制绩效目标时，充分征求市本级及各区（市）业务部门意见建议，结合上年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七、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检察业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1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明确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检察业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 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 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75%、50%、25%和0%。	2	资金分配合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 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 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4.999	预算执行率=570.896921/571=99.98%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2	资金使用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 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6	管理制度健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检察业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组织实施 (17分)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绩效管理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6	制度执行有效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参加培训人数 ≥ 200人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1%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扣1分。	4	实际完成率 =555/200=277.5%
			检察建议发放数量 ≥ 45个	5			5	实际完成率=56/45=124%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检察业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产出 (25分)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社会治理检察建议采纳率 $\geq 95\%$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times 100\%$ 。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质量达标率 =100%/95%=105%
			民事提请抗诉案件采纳率 $\geq 65\%$	2.5			2.5	质量达标率 =68%/65%=105%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geq 95\%$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 $\times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完成及时率 =100%/95%=105.26%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辅助人员人均劳务费 ≤ 6 万元/人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375	成本节约率 = (6-6.9) / 6 = -15%
			平均案件成本 ≤ 1 万元/件	2.5			2.375	成本节约率 = (10000-2600) / 10000 = 74%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检察业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认罪认罚适用率≥80%	12.5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11.875	产出总得分率=23.75/25=95%
			未检综合履职适用率≥12%	12.5			11.875	产出总得分率=23.75/25=95%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效益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95%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人民群众满意度=100%
合计				100			97.499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1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明确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75%、50%、25%和0%。	2	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1%权重,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4.997	预算执行率=60.742/60.78=99.94%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2	资金使用规范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6	管理制度健全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绩效管理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6	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运行维护巡检次数 ≥ 12次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1%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1分。	5	实际完成率=12/12=100%
			网络安全服务处置报告 ≥ 12次	5			5	实际完成率=12/12=1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系统运行维护率=100%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质量达标率=100%
			系统正常运行率=100%	2.5			2.5	质量达标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网络故障响应时效设备运维处置效率 ≤ 1天	2.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完成及时率=100%
			网络安全事件处置效率 ≤ 1天	2.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完成及时率=1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网络安全运维项目成本 ≤ 36万元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成本节约率=(36-35.7)/36=0.83%
			电子数据软件授权升级服务项目成本 ≤ 2万元	2.5			2.5	成本节约率=(2-2)/2=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次数≤0次	25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25	产出总得分率=100%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效益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8	受益群体满意度=100%
合计				100			99.997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服装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1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明确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75%、50%、25%和0%。	2	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服装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3.816	预算执行率 =23.9581/31.39=76.3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2	资金使用规范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6	管理制度健全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绩效管理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服装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6	制度执行有效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 300套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1%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扣1分。	4	实际完成率 =574/300=191.33%
			检察制服种类 ≥ 2套/人	5			5	实际完成率=2/2=1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服装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产出 (25分)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新进人员着装配备率=100%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质量达标率=100%
			服装验收合格率=100%	2.5			2.5	质量达标率=1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制作周期≤6个月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完成及时率=1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夏季检察制服单价 ≤ 204元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成本节约率=（204-204）/204=0
			防寒服单价 ≤ 377元/套	2.5			2.5	成本节约率=（377-377）/377=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服装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检察人员形象提升数 ≥317名	25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24	产出总得分率=24/25=96%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效益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着装人员满意度=100%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8	着装人员满意度 =100%
合计				100			96.816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1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指标明确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75%、50%、25%和0%。	2	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3.96	预算执行率=158.431359/200=79.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2	资金使用规范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6	管理制度健全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绩效管理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6	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维修维护次数 ≥5次	4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1分。	3	实际完成率=9/5=1.8
			培训、集训班次 ≥5次	3			2	实际完成率=15/5=3
			参训人数 ≥200人	3			2	实际完成率=555/200=2.775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维修维护项目合格率 ≥95%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质量达标率=100%
			培训、集训完成率 =100%	2.5			2.5	质量达标率=1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维修维护响应时间 ≤1天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完成及时率=1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水电费成本 ≤66万元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375	成本节约率=(66-45.9)/66=30.45%
			培训定额单位成本 ≤450元/人·天	2.5			2.5	成本节约率=(450-410)/450=8.89%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办案工作区日常运行维护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或扣分说明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0次	25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20	产出总得率=21.875/25=87.5%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性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效益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95%	4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4	办案人员满意度=100%
			参训人员满意度≥95%	4			4	参训人员满意度=100%
合计				100			90.835	